

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 年 10 月 31 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 年 11 月 21 日~2026 年 11 月 20 日
预计回购金额	不超过美元 3,927.32 万元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0,454,775 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原总股本比例	2.0000%
累计已回购金额	美元 3,031.55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48 美元/股~ 1.630 美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11 月 21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B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2025 年 11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上海机电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股份报告书》。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 10,227,393 股（含）且不超过 20,454,786 股（含）B 股，回购价格不超过 1.920 美元/股，回购金额不超过美元 3,927.32 万元，回购的股份将全部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因公司实施了现金分红，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报告书》的规定，回购 B 股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 1.920 美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 1.897 美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 2026 年 7 月 2 日生效。具体内容可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发布的《上海机电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临 2025-036）、《上海机电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临 2025-044），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发布的《上海机电关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 B 股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临 2026-018）。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5 年 12 月 15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 B 股股份。具体内容可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发布的《上海机电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临 2025-049）。

（二）截至 2026 年 10 月 13 日（2026 年 10 月 16 日 B 股股权登记在册），公司完成回购。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 B 股股份 20,454,775 股，占公司原总股本的 2.0000%，回购最高价格为 1.630 美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 1.148 美元/股，回购均价为 1.482 美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美元 3,031.55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实施回购 B 股股份分为两个阶段，两个阶段总计回购 B 股股份 20,454,775 股。第一阶段从 2025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6 年 6 月 9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 B 股股份 15,444,563 股，占公司原总股本的 1.5101%。公司已于 2026 年 6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第一阶段回购的全部 15,444,563 股 B 股。公司总股本从 1,022,739,308 股减少至 1,007,294,745 股，其中 B 股股份从 216,235,008 股减少至 200,790,445 股。具体内容可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6 日发布的《上海机电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暨注销已回购股份的公告》（临 2026-016）。

第二阶段（本阶段）从 2026 年 7 月 7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 B 股股份 5,010,212 股。

（三）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自公司首次披露股份回购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期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注销安排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就本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可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2 日发布的《上海机电关于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的公告》（临 2025-04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债权人申报期限已届满，期间公司未收到债权人对本次注销回购股份事项提出的异议，也未收到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经公司申请，公司将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本阶段回购的全部 5,010,212 股 B 股，并及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五、股份变动表

本阶段股份回购及注销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股份总数		本次拟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本次拟注销股份（股）	本次不注销股份（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	-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 A 股股份	806,504,300	80.07	-	-	806,504,300	80.47
无限售条件流通 B 股股份	200,790,445	19.93	5,010,212	-	195,780,233	19.53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	5,010,212	-	0	0
股份总数	1,007,294,745	100.00	5,010,212	-	1,002,284,533	100.00

六、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阶段已累计回购公司 B 股股份 5,010,212 股，将全部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特此公告

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0 日